

聚焦主责护资源 同心笃行促发展

市资源规划局强化要素保障护航现代海洋城市建设

□记者 虞仁珂 通讯员 韩岑好

「数说」精彩

全年共落实国家、省专项用地指标 **7080**亩,争取到各类奖励指标 **5207**亩,同比增长**97%**。全市**29**个重点项目全部落实用地指标。供应土地**1.34**万亩,出让金收入**53.2**亿元。石化三期、峙岗山屿无居民海岛用岛用海等取得自然资源部指导支持。新批用海**4.6**万亩,同比增长**28%**。争取林地定额**2440**亩,审批用林**3405.7**亩,同比增加**217%**。

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耕地面积实现“三连增”。新流入耕地**5300**亩,同比增长**393.9%**。实施“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1.1**万亩,**3**个项目获省优秀等次,获奖励资金**2000**万元。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4323**亩,同比增长**27%**。

实施土地综合整治项目**8**个,新增“多田套合”面积**7000**亩,“多田套合”率达**84%**。完成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实施**3**个省级重大生态修复工程,**1**个项目获评全省精品工程。成功申报嵊泗国家级蓝湾项目和六横省级蓝湾项目。

勇作为 全力推动经济运行稳进向好

2024年一季度累计供应国有建设用地59宗,面积7069亩,同比增长667%;出让金收入26.6亿元,同比增长283%,两项指标双双位列全省首位。

2024年伊始,舟山便打了个漂亮的“开年仗”。全市各级资源规划部门马上就办、真抓实干,围绕全省“415X”先进制造业集群建设行动,加快推进全市“985”行动涉及的重大产业平台用地供应,通过科学编制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合理安排土地供应规模、结构、时序,保障重大项目和民生改善用地需求。

市资源规划局迭代升级“8+4”经济政策体系,出台《关于持续实施局领导领衔推进重大项目资源要素保障服务工作机制的通知》《关于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强化土地要素保障实施意见》《关于加强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推进公共服务一体化若干政策意见》《关于推进深远海养殖项目高效审批若干措施》《关于进一步优化养殖用海管理工作的实施意见》等一揽子保障政策。同时争取到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用海特殊项目布局、异地调剂指标等重大

政策支持,为绿色石化基地复核认定、重大项目落地奠定基础。

全年共落实国家、省专项用地指标7080亩,争取到各类奖励指标5207亩,同比增长97%。全市29个重点项目全部落实用地指标。供应土地1.34万亩,出让金收入53.2亿元。石化三期、峙岗山屿无居民海岛用岛用海等取得自然资源部指导支持。新批用海4.6万亩,同比增长28%。争取林地定额2440亩,审批用林3405.7亩,同比增加217%。

担使命 聚力推进城市品质更新提升

总体实行“定海向东、普陀向西、新城集聚、城市向海、生活向美”中心城区空间优化策略,优化中心城区用途分区与用地结构;完善“一核三副四带五区”中心城区空间格局,构建“1+4+12”三级公共活动中心体系;提升城市空间品质,打造“十一岬十四廊”“三湾两岸、滨海秀带”等海上花园城魅力展示区。

“规划”先行的理念,贯穿了舟山发展全过程。去年,《舟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成功获得省政府批复同意,为舟山谋划高质量发展空间

蓝图夯基垒台、指明方向,稳定耕地划入率全省最低、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全省第一。全市各级资源规划部门指导开展31个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并获市政府批复,为构建舟山市“三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奠定了基础。

资源规划部门探索规划编制新模式,高质量编制《甬东—勾山海洋科技创新港规划》《舟山市小岛屿城市设计优化与控规修编》《城市道路红线专项规划》和《蓝绿空间规划》。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实用型村庄规

划应编尽编。启动《中心城区街道设计导则》编制,制定《关于加强重点区域建设项目规划设计方案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全面提高城市景观风貌品质。

制定驻镇村规划师工作相关管理办法,驻镇村规划师比例及服务站点建站率实现全市乡镇(街道)全覆盖。构建全市三维实景32.4万亩,为城市建设提供统一的时空基底。

守底线 持续擦亮“绿色发展看舟山”品牌

拥有省级以上重点公益林面积65.2万亩,蓄积量达到175万立方米,年净固碳量14.46万吨,年吸收二氧化碳53万吨,释放氧气34.06万吨。累计发放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资金3.44亿元。经科学测算,全市公益林年总生态效益71.69亿元,平均每亩效益超万元。

翻开这本舟山的“绿色家底”,通过20周年的建设,公益林建设已成为舟山林业建设史上规模最大、投资最多、惠农最广、功能最全的生态工程和民生工程。

在公益林基础上,全市各级资源规划部门拓展深化“林长+”模式,实施绿化造林1835亩、森林质量提升面积10000亩,建设森林城镇1个、“一村万树”示范村5个、自然保护地地样地31个。

2024年,我市全面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耕地面积实现“三连增”。新流入耕地5300亩,同比增长393.9%。实施“百千万”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整治1.1万亩,3个项目获省优秀等次,获奖励资金

2000万元。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4323亩,同比增长27%。快速开展违法占用耕地“零新增”等专项整治行动,全面完成2024年涉耕违法用地问题整改。

实施土地综合整治项目8个,新增“多田套合”面积7000亩,“多田套合”率达84%。完成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实施3个省级重大生态修复工程,1个项目获评全省精品工程。成功申报嵊泗国家级蓝湾项目和六横省级蓝湾项目。

践初心 倾力推进海岛共富先行

培土、起垄、挖坑、下苗……近日,在普陀朱家尖街道中欣村林下中药材种植示范基地,村民们忙着悉心呵护那些林间新生命。

这片100亩山林被陆续种上了三叶青,半年前最早种下的一批,已经有嫩绿的秧苗破土而出。经政府相关部门牵线,村民们已经和杭州胡庆余堂签订了收购协议。每亩种植的早期成本在2万元左右,两三年后,每亩可收一二百公斤,每公斤收购价在300元左右,后期成本还可大幅下降,经济效益非常可观。

市资源规划局牵头编制了《大力发展林下经济积极推进海岛林下特色中药材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完善市级林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扶持政策,将林下中药材发展内容列入专项资金扶持范围,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林下中药材种植投入;指导基地通过“基地+农户”的发展模式,采取标准化、产业化、科学化种植方式,实行订单式收购,带动群众学技术、促增收。通过拓展深化“林长+”模式,多项“富绿”改革奔赴海岛共富,定海区“东海

百里文廊”文化生态旅游共富工程入选全省第三批林业推进共同富裕十大典型案例。

2024年,全市各级资源规划部门协同推进市域基本公共服务一体化,出台15条自然资源要素保障政策。高效完成渔农村安居工程专项规划编制,协同开展教育、卫生、养老等专项规划编制。深入推进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全面完成5~8年未安置家庭安置。整治不动产登记难问题,超额完成省下下达的化解住宅类历史遗留问题任务。

强创新 深入实施重点领域改革

海洋立体确权,是指在同一海域存在可兼容的不同用海活动情形下,分层分别设置海域使用权。去年,我市首次采用“立体分层确权”方式确权的海域不动产权证书在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窗口颁出,进一步满足了海域立体管理与综合利用新模式的要求。

海域是舟山最重要的自然资源。为解决无法就同一海域空间不同权属分别导入海域矢量数据,无法实现图属一致的情况,市资源规划局在全省率先探索建立海洋资源资产立体确权模式改革,并出台《关于推进和规范海域使用权立体分层确权工

作的通知》,明确海洋立体分层确权适用范围、基本原则,细化海域空间立体分层配置的管理规定和实施细则。

按照采用“立体分层确权”方式确权,使涉海不动产登记更科学化、精准化。海域立体分层确权改革入选省第二批营商环境“微改革”和市第一批营商环境“最佳实践案例”。

去年,全市各级资源规划部门深化政务服务增值化改革,出台加强土地供应和批后监管全链条管理的实施意见。创新陆海线上联合招拍挂模式,提升出

让时间6个月以上。自然资源“云账簿”集约监管新模式获评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第二批省级最佳制度创新案例。资源要素创新性配置有力保障海洋经济高质量发展等4个案例入选我市“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改革成果案例汇编”。

在住宅和不动产领域,实施全市首宗住宅用地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不动产权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四证联发”。创新不动产登记领域“交地即送证”“交房即交证”及存量房“带押过户”等政务服务,推进房地一体宅基地确权登记向线下延伸。

坚持生态优先,推动绿色发展,这是我市加快建设海上花园城市的根本保障,也是市委、市政府对自然资源人的期许,更是昂首阔步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的历史使命和责任担当。

新时代展现新气象,新起点必有新作为。站在新起点上,市资源规划局将继续坚守初心使命,砥砺前行,奋力续写新时代自然资源发展新篇章。

本版图片由市资源规划局提供